金乡县卜集镇人民政府2023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报告由卜集镇人民政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要求编制。

本报告内容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部分内容。

本报告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2023年1月1日起至2023年12月31日止。本报告电子版可在“中国·金乡”政府门户网站（http://www.jinxiang.gov.cn/）查阅或下载。如对本报告有疑问，请与卜集镇人民政府联系（地址：卜集镇人民政府，联系电话：0537-3175001）。

一、总体情况

2023年，卜集镇认真贯彻落实《条例》和县委、县政府统一部署，不断健全完善政务信息公开工作制度，扎实做好政务信息公开工作。现将本年度政务公开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主动公开情况

2023年，我镇政府信息公开主要是通过政府门户网站形式发布，主动公开政府信息共14条。法规文件2条、计划总结1条、政务公开组织管理2条、政务公开培训2条、人大建议办理结果1条、政协提案办理结果1条、镇街会议2条、部门主动公开基本目录1条、财政信息2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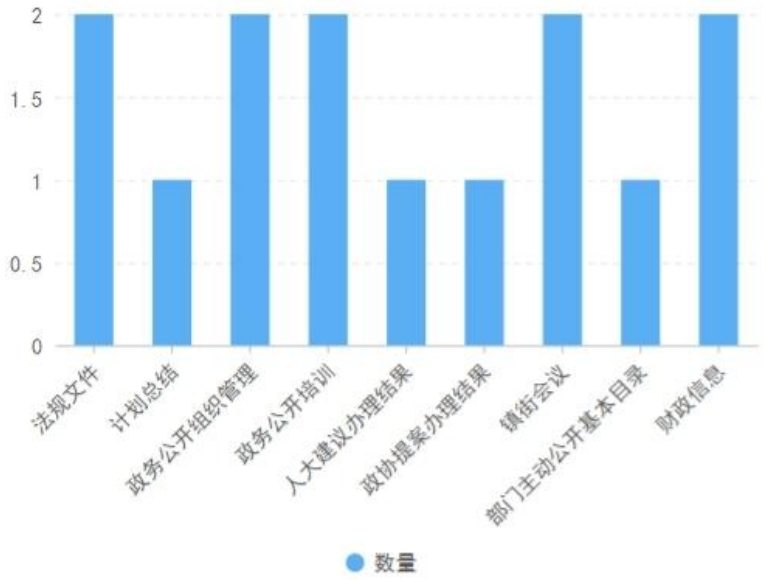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

2023 年度我镇未收到镇域内村民要求公开政府信息的申请。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1、高度重视，加强组织。镇党委、政府高度重视此项工作，把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列入我镇重要议事日程，专人负责具体日常工作，落实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2、严格审核把关，加强监管。按照《条例》中的要求，以及上级部门的安排，我镇认真执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制度，对所有拟公开的信息，严格审核把关，确保精准无误。

3、加强培训学习。我镇定期组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成员认真学习《条例》和上级有关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文件精神，全面掌握政府信息公开的基本原则、基本程序和基本要求，不断提升信息员的业务能力。2023 年我镇共召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会议 2 次。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

我镇结合自身实际，不断完善政务公开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机制和信息发布协调机制，信息公开平台运行良好。根据县政府统一安排部署，公开各项政府信息，及时更新工作实时动态，保证了统一上传，实现了科学分类、集中公开。

（五）监督保障情况

为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县委、县政府有关文件和会议精神，建立起主要领导负总责、分管领导主抓，有关部门配合，责任落到科室、落实到具体人员的工作机制。进一步完善政务公开各项制度，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持续良好开展。我镇坚持考核评估，强化监督，健全完善监督机制，使我镇政务信息公开工作进一步规范化、制度化。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3 年，我镇通过认真查找，深入分析，工作中主要仍然存在一些问题：

一是对相关的《条例》和市、县政府信息公开文件的理论学习不够透彻，理论知识不够扎实；二是公开的内容和形式还比较单一和传统，主动性不够，缺少创新和利用现代媒介宣传的手段。下一步我镇将从以下三个方面改进：

一是不断强化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人员包括镇、村两级信息员的理论知识学习，着力提升业务水平。

二是丰富公开的形式。紧紧围绕实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多渠道、多形式，利用现代媒介如短视频等向社会和广大群众深入宣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努力在我镇形成各级干部重视政府信息公开、群众积极关心政府信息公开的社会氛围。 三是坚持和完善我镇政府信息公开各项规章制度，形成长效监管机制，进一步规范和落实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依据《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收取信息处理费的情况

2023 年，卜集镇信息公开未收取任何信息处理费。

（二）落实上级年度政务公开工作要点情况

卜集镇对重点任务目标进行逐项分解，进一步明确工作目标，按照依法公开、客观真实、全面公开、注重实效、方便群众的原则，保障信息公开工作依法、有序、及时、准确地开展。

（三）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理结果公开情况

2023 年，卜集镇未收到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建议提案，无需要报告的人大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理结果公开情况。

（四）本行政机关年度政务公开工作创新情况

2023 年，卜集镇充分利用好政府网站，将相关信息逐一上网发布，为群众提供常年的便民服务。有效发挥政务新媒体作用，使其内容多元化和优质化，让不同层次的群众通过不同渠道获取信息。增强政民互动，积极回应群众关切，推动解决实际问题，提升基层治理能力。

（五）本行政机关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数据统计需要说明的事项：无

（六）本行政机关认为需要报告的其他事项：无

（七）其他有关文件专门要求通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予以报告的事项：无